

〔箋注倭名類聚抄七名〕今俗呼加波字曾略。按說文云：獺如小狗也。水居食魚。文選羽獵賦注引三

蒼解詁云：獺似狐青色，居水中食魚，兼名苑注。蓋本之埤雅：獺似狐而小，青黑色，膚如伏翼。本草衍義

獺四足俱短，頭與身尾皆扁，毛色若故紫帛。大者身與尾長三尺餘，居水中，出水亦不死，亦能休於大

木上。略中廣韻同。孟子注：呂氏春秋孟春紀注：淮南主術訓注：並云：獺，獺也。廣雅：獺，獺也。皆與此義同。

按說文：獺，獺屬。又載獺字云：或从賓，云屬則類獺而異者也。太平御覽引博物志云：獺頭如馬頭，腰以

下似蝙蝠，毛似獺，大可五六十斤。上林賦：踏獺。李善注：引郭璞三蒼解詁曰：獺似狐青色，居水中食

魚。陶隱居曰：獺有兩種，有獺獺，形大頭如馬，身似蝙蝠，然則廣雅以下諸書統言之。說文本草注析言

之也。漢書楊雄傳注云：獺，小獺也。又與陶說異。

〔類聚名義抄三〕獺音脫，獺俗

〔下學集上〕獺老而成，氣形獺河童者

〔日本釋名中〕獺カハツ，河にありておそろしき物なりと云意

〔東雅十八〕獺畜獸，獺ヲ，義不詳。倭名鈔に兼名苑を引て，獺ヲ，水獸，恒居水中，食魚者也。と注せしは，即

今俗にカハツンといふ是也。カハツンとは即水獺也。海獺に對しいふ也。古語にカハツンといひし

並に語の轉じたりける也。水獸の畏るべき者なるをいひしと見えたり。

〔本朝食鑑十一〕獺

釋名源順曰，和名乎曾，唐韻曰，獺獺之別名也，今稱加和字曾。

集解：獺狀似小狐及狗，而短頭與身尾皆平扁，毛色青黑，膚如伏翼，長尾四足，水居食魚。川岸塘邊或巖

石間爲穴，每遊水上，時獵人以砲而斃，若放犬而逐之，獺性捷勁，牙齒堅銳，而反嚙殺犬者亦多。又設一

匱于水際，匱之一口綴銅線如網而塞之，一口作機，獺入則鎖之，機之前後置魚爲餌，謀以捕之。此法民

間輕易有便捕之，春時生子，相引遊岸，凡魚冬春不倚岸，不泛波而入深淵，入潭底者怕寒也。夏秋不潛